

2026年清远市清新区申请住房保障家庭公示（第一批）

根据《清远市城镇住房保障实施办法》规定，经初步审查，以下17户家庭18人，基本符合住房保障条件，现予以公示。凡有异议，自公示之日起10日内，请实名向清远市清新区住房保障中心举报。

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明霞大道东1巷3号

邮政编码：511800

联系人：林建兴 冯小敏

联系电话：5305683 5817113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性别	户籍所在地	申请人口	与申请人关系	申请保障对象类别	申请时所属社区
1	胡琛	420502*****0626	女	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2	周鑫祥	430124*****1412	男	湖南省宁乡市黄材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3	陈佩倩	441821*****0027	女	广东省佛冈县石角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4	巫卓成	441881*****0012	男	广东省英德市英城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5	熊浩	360735*****1016	男	江西省赣州市石城县高田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6	罗青	430923*****6348	女	湖南省安化县滔溪镇滔溪社区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向群社区
7	杨倩	441781*****3522	女	广东省阳春市圭岗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建设社区
8	李沐珈	513922*****5864	女	成都市龙泉驿区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建设社区
9	潘宇健	440883*****5038	男	广东省吴川市振文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明霞社区
10	李国伟	440228*****8315	男	清新区太和镇	2	申请人	城镇居民	太和明霞社区
	潘金娇	440127*****5646	女	清新区太和镇		夫妻	城镇居民	太和明霞社区
11	伍燕英	441827*****4728	女	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	1	申请人	外来务工	太和玄真社区
12	陈炜男	445281*****1252	男	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玄真社区
13	李丝如	441825*****1045	女	广东省连山壮族自治县	1	申请人	外来务工	太和城西社区
14	何书盈	360424*****4024	女	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城西社区
15	朱韵千	441827*****5628	女	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城西社区
16	刘巧怡	441621*****7628	女	广东省紫金县临江镇	1	申请人	新就业无房职工	太和城西社区

清远市清新区住房保障中心

2026年6月12日